

( 請將本件貼於自備外信封正面 )

|  |  |  |
|--|--|--|
|  |  |  |
|--|--|--|

地址：

投標廠商：

統一編號：

聯絡人及連絡電話：

E-mail：

貼郵票處

標 號

|   |   |   |
|---|---|---|
| 1 | 1 | 4 |
|---|---|---|

台北市內湖區康寧路三段 75 巷 50 號 7 樓

寄達或親送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 行政部啟

購案名稱：新聞部「115 年-117 年公視新聞採訪車輛租賃及勞務承攬」採購案

截止收件：114 年 7 月 15 日中午 12 時 0 分

開標時間：114 年 7 月 15 日下午 2 時 0 分

注意事項：本標封之封口應密封，並標示投標廠商名稱及地址，未標示時，視同無效標。

## 請按投標須知規定依序裝入下列相關資料：

- 一、 廠商設立或登記之證明影本
- 二、 最近一期營業稅納稅證明或免稅證明影本
- 三、 廠商信用之證明影本
- 四、 投標廠商聲明書
- 五、 企畫書 1 式 8 份(內含總價標單及單價明細表)
- 六、 押標金票據(裝入自備封袋內)

投標廠商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統一編號：

連絡人：